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 保荐机构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瑞银证券"),持续督导期截至 2016年12月31日。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9 日接到保荐机构瑞银证券《关于更换北京三元食品 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, 因原指派的保荐 代表人杨艳萍女士工作变动,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 定,虽然本项目持续督导期已届满,但瑞银证券仍需要持续履行相关督导责任, 因此为保证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,瑞银证券 决定由保荐代表人王珏女士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,履行保荐职责。

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,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 代表人为王欣宇先生和王珏女士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

附: 王珏女士简历

王珏女士,保荐代表人,先后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及瑞银证券投资银行部任职,作为项目主要成员参与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4 亿元 A 股 IPO,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及 2015 年 130 亿元 A 股 IPO 项目,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7.5 亿元 A 股非公开发行,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两期 73.5 亿元非公开可交换债券发行,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95 亿元 A 股非公开发行等项目。